

高雄醫學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英文說故事比賽實施原則

101.11.21 一〇一學年度卓越計畫主軸二第四次會議追認通過

101.11.29 一〇一學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七次月報會議通過

105.09.23 一〇五學年度教學卓越計畫第六次月報會議通過

- 第一條、宗旨：為提升學生學習外語興趣及用英語說故事能力，特舉辦英文說故事比賽。
- 第二條、主辦單位：通識教育中心語言與文化中心。
- 第三條、參加對象：大一學生依照英聽英讀課程分級制度分為第一級者。
- 第四條、比賽時間：依當年度公告為主。
- 第五條、比賽地點：依當年度公告為主。
- 第六條、報名日期：依當年度公告為主。
- 第七條、報名方式：參賽者請至英語學習角網站下載報名表或至語言與文化中心索取報名表報名。
- 第八條、比賽方式：故事內容由主辦單位準備，參賽者得至語言與文化中心選取或上網下載。
- 第九條、比賽規則：
- 一、參賽者請攜帶學生證準時至報到處辦理報到，並抽出場順序，未準時報到者由主辦單位代抽。逾時未出現者，視同棄權。
 - 二、可攜帶道具作為輔助。
 - 三、說故事時間為3分鐘（2分30秒工作人員會按鈴一聲警示參賽者時間只剩30秒、超過10秒扣1分、20秒扣2分以此類推），計時時間為參賽者說話即開始。
 - 四、若參賽者報名資料填寫不實或由他人頂替參賽，則取消比賽資格。如得獎者經檢舉並查證屬實，將取消得獎資格。
- 第十條、評分標準（共計100分）：發音40%、創意30%、台風30%。若同分，將以創意分數優先，依序為發音、台風。
- 第十一條、獎勵方式：
- 一、凡持有英語學習護照之參賽者，可獲得英語學習護照點數1點。
 - 二、評比依成績高低取前三名，並各頒發獎狀乙紙，以茲鼓勵。
 - 第1名：1,500元禮券。
 - 第2名：1,200元禮券。
 - 第3名：800元禮券。
- 第十二條、本活動經費來源為「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實際獎助金額，得視本校當年度獲教育部獎助金額做適當調整。
- 第十三條、本實施要點經教學卓越計畫主軸會議通過，並通過月報會議備查，修正時亦同。